



鳳溪公立學校

屬下機構

鳳溪護理安老院

服務簡介

上水鄉廖族致力社會服務，始於一九三二年。一九六一年以鳳溪公立學校名義註冊為慈善團體，服務社群。鳳溪的服務宗旨是以人為本，積極推動慈善事務，提高市民生活質素。鳳溪社會服務綜合大樓於一九九九年三月投入服務，大樓共有五個服務單位，為不同需要的長者提供優質的一站式多元化服務。

鳳溪護理安老院-醫療中心 (自負盈虧)

醫療中心於二零零六年一月正式投入服務，服務範圍包括為本院長者診症、專科轉介、週年身體檢查及心電圖檢查等。

院內電腦已與北區醫院聯網，使本院在北區醫院覆診內科的長者可在院內就診，免卻舟車勞頓。

服務對象

本院院友及日間護理中心會員

收費及查詢 2683 9890



鳳溪公立學校董事局

主席
副主席
董事

廖瑞彪
廖立志
廖富壽 廖家樂 廖子良 廖超華 廖傑明 廖其昌
廖錦榮 廖興業 廖潤昌 廖俊業 廖卓凡 廖世龍
廖昊玄

資深顧問 馬紹良

地址：香港新界上水馬會道19號A
電郵：fkps@fungkai.org.hk

電話：2679 0121
傳真：2679 0821

鳳溪公立學校屬下學校

鳳溪第一中學
鳳溪廖萬石堂中學
鳳溪第一小學

鳳溪創新小學
鳳溪廖潤琛紀念學校
鳳溪幼稚園

鳳溪社會服務綜合大樓位置圖

地址：新界上水天平路22號
電話：2683 9800
電郵：info@fungkaiss.org.hk
網址：www.fungkaiss.org.hk

可於上水鐵路站下車，沿龍琛路轉天平路，步行約15分鐘可到達本院。

可於上水鐵路站下車轉乘往翠麗花園方向之270號巴士路線，在設於本院旁之巴士站下車（鳳南路站）。



鳳溪長者鄰舍中心

提供一系列的服務，協助長者留在社區安老，並過著健康、受尊重和有尊嚴的生活，與及發揚他們積極參與的角色，同時亦推動社會大眾共同建立關懷的社區。服務範圍包括輔導及轉介服務、認知障礙支援服務、護老者支援服務、隱閉長者支援服務、晚晴生活支援、義工發展、資訊科技、健康教育和具有教育性及發展性的社交康樂活動等。

- ❁ **服務對象:** 1.年滿60歲或以上之長者
2.任何年齡之護老者
3.社區人士

收費: 會員年費及個別活動收費

❁ **查詢:** 2683 9870



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
Fung Hei Community Centre
Fund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



鳳溪護理安老院—日間護理中心

提供日間護理、膳食服務、物理治療、職業治療、復康運動、健康教育、社交康樂活動等，並有院車接送，讓長者在日間享受社區中心生活，夜間與家人一起生活，安渡晚年。同時亦為護老者提供支援，舒緩照顧壓力。

- ❁ **服務對象:** (由社會福利署統一評估及批核)

- 1.滿60歲或以上居於北區之長者
- 2.體弱及日間缺乏家人照顧之長者

收費: 按月或按日收費(由社會福利署釐定)

查詢: 2683 9860



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
Fung Hei Nursing Home
Fund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



鳳溪護理安老院—安老部

院舍於二零零六年三月開始轉型，逐步提供100個長期護理宿位，以照顧體弱長者。服務包括院舍照顧、營養膳食、起居照顧、護理服務、復康治療、個人輔導、社交及康樂活動等。

- ❁ **入住準則:** (由社會福利署統一處理)

- 1.年滿60歲或以上之長者
- 2.健康欠佳或有身體機能殘疾，需要起居照顧及日常活動協助
- 3.精神狀態適合過群體生活

收費: 按月收費(由社會福利署釐定)

❁ **查詢:** 2683 9800

本院持有由社會福利署發出的有效牌照



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
Fung Hei Nursing Home
Fund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



鳳溪護理安老院—護理部(非牟利自負盈虧院舍)

本院設有125個宿位，當中包括護養院宿位買位計劃45個及護理宿位80個。本院亦有參與長者院舍照顧服務券計劃(院舍券)，為長者提供全面的院舍照顧、醫療護理、復康治療、醫生定期到診與及社交及康樂活動等等，並提供各類房間選擇，讓長者能在舒適的環境下安享晚年。

- ❁ **護養院宿位入住資格:** (由社會福利署統一評估及批核)

收費: 由社會福利署釐定

- ❁ **護理宿位入住資格:** (可自行申請)

- 1.年滿60歲或以上長者
- 2.體弱以致需要日常起居照顧及醫療護理

收費: 按居住房間類別及護理程度而定

❁ **查詢:** 2683 9700

- ❁ **院舍券宿位入住資格:**

持有院舍券(護理位)的長者均可申請入住

收費: 按院舍券之面值及所選取的房間類別而定
(本院持有由社會福利署發出的有效牌照)



社會福利署資助服務
Fung Hei Nursing Home
Fund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

